

项目编号：HLTC-ZB-2026-005

麟游县医院CT球管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19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办法	23
第五章	采购合同	30
第六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CT 球管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LTC-ZB-2026-005

项目名称：CT 球管采购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4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麟游县医院 CT 球管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4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医用 X 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CT 球管采购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4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供货合同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麟游县医院 CT 球管采购)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3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2.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医院CT球管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采购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注：进口产品无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8）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 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或完整授权链;

(10)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6月09日至2026年06月11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06月1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06月1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须知: 1、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3、电子响应文件

(*SXSTF)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baoji.gov.cn/>)“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ggzy.baoji.gov.cn/>)【《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麟游县医院

地址：官坪新区永安路 8 号

联系方式：79604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 62 号伟业都市远景 27 层 F 户

联系方式：181091711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工

电话：18109171128

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CT 球管采购
	项目编号	HLTC-ZB-2026-005
2	项目预算	420000.00 元
3	最高限价	420000.00 元
4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日历天内交货
5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质保期	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或 30 万秒次，先到为准。
7	资金来源	其他财政资金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采购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7)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注：进口产品无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 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或完整授权链； (10)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下载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09日至2026年06月11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下载采购文件。
12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壹份（*.SXSTF）。
13	投标(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SXSTF）可于2026年05月13日09:00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4	投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时间：2026年06月12日14时00分00秒前 投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递交。
15	保证金	1、保证金的形式：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人民币8000.00元） 3. 保证金汇款账户： 帐户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8031 备注： (1) 转账备注：18031。

		(2) 保证金以投标单位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3) 投标人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4) 如以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将保函原件送至代理机构查验。 (5) 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单位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
16	评标方法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7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	【计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号(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收费标准有关规定向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共3人,从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2人,采购人代表1人。
20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
21	其他事项	如遇正文部分与投标人前附列表不一致时,以前附列表为准。 成交供应商成交后需提供与电子版文件一致的纸质版响应文件一正两副电子版一份(U盘)

(二) 供应商须知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CT球管采购

采购单位：麟游县医院

采购预算：420000.00元

采购内容：16排CT球管

供应商：陕西和泰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招标范围及招标内容：

2.1本项目招标的范围内容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2.2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资金来源

3.1本招标工程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合格的投标人

4.1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踏勘现场

5.1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

5.3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6、投标费用

6.1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7、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7.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中文编制。

7.2 供应商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缺项等问题应在获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当日内向代理机构当面提出，及时解决，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7.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7.4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 语言：中文。

7.6 货币：人民币。

7.7 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8 供应商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应认真阅读文件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并充分考虑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项目的实际条件，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给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没有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9 供应商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10 投标费用自理。

8、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报价说明

8.1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420000.00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8.2 投标报价由供应商根据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预算并报价。

8.3 投标报价应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8.4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根据企业市场价格行情自主报价。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在不可预见情况下的各种风险因素。

8.5 投标人应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所附的提供货物的单价及总价，如单价之和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此要求仅限第一次报价，再次报价或多次报价仅填报总价，如中标，需根据总价填报表中各单项。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1.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办法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任何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单位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投标单位。

2.3 采购代理机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投标单位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4 在评审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

2.5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收受人。

2.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制

1. 投标(响应)文件的语言

投标(响应)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言简化文字。

2.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2.1 投标单位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第一次投标报价表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五、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七、资质证明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十、响应方案

十一、其他资料

2.2 投标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2.1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指采购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4. 货币

4.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5. 投标有效期

5.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

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章第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

6.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仟元整(人民币8000.00元)。

6.2 递交的时间、地点:

(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12日 14:00:00时前

(2) 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8031

6.3 (保证金须从对公账户转入,请务必在缴费时备注:18031)

6.4 递交投标保证金形式:网上银行对公账户转账支付。

注:凡没有根据6.3至6.4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5 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对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无息退还。

6.6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无息退还。

6.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单位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投标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单位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单位恶意串通的;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7.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1 参考“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2 因供应商自身问题，电脑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数字证书遗失、遗忘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参与电子交易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截止日期

2.1 投标单位应在不迟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通知因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单位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迟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小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任何方式递交的任何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投标单位在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但投标单位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4.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六) 开 标

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开标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投标文件解密、批量导入、唱标、异议回复、开标结束。进入到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授权代表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电脑端签到。

1.3 开标时，供应商须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待开标并签到、查看投标人名单、标书解密、批量导入、唱标、等待二次报价（不可退出系统，后果自行承担）。

1.4 文字异议：投标人开标开始之后到开标结束之前，可以通过文字提问给主持人提问。

1.5 不见面询标：投标人在收到评委的质询处理后进入询标。

1.6 多轮报价：投标人在收到评委发起的多轮报价后进入报价页面进行二次报价，输入报价后签章提交。

1.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2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七）评 标

1. 评标

1.1 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2/3以上。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拟定评标结果；

(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7) 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1.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办法，对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

2. 评审程序

按照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供应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3. 定标

3.1 评审小组依据评标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依据评审得分结果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提交的评标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确认函》，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出具《成交复函》。

(八) 合同订立

1. 合同订立

1.1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本次采购所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2. 成交通知书

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 合同协议书的签定

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签订采购合同。

3.2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本投标须知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九)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机构参照【计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号（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

534号文件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清单

- 1、产品名称：16 排 CT 球管
- 2、采购数量：1 套

（二）16 排 CT 球管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参数

项目	技术要求
1	提供投标型号球管的原版技术白皮书（DATA SHEET），且以下应标参数均以此技术白皮书为准
2	投标人必须提供该球管制造商授权书或者该球管从制造商到投标人所有的合法购买合同
3	阳极热容量：4.7MJ(6.3MHU)
4	管套热容量要求不小于7.4MJ
5	焦点数量：≥两个；焦点尺寸（IEC 336/2005）：小焦点≤0.9mm*0.7mm；大焦点≤1.2mm*1.1mm
6	焦点功率要求最大≥53.2KW
7	120KV时最大毫安输出≥440mA
8	球管最大额定电压≥140KV
9	阳极靶面角度：7度
10	省内服务机构需配备有至少两名全职的、原CT厂家认证的工程师，需提供厂家颁发的有效资质证明
11	服务方需具备并提供医疗器械维修ISO9001及ISO13485认证证书
12	提供CT原厂的 InSite™ 数字化远程故障筛排系统，提前预知CT整机及球管的问题，帮医院提早做计划，无计划外停机。需提供相关文件或以往案例以证明投标厂家具备此能力
13	提供基于宽带接入的、可动态远程监测标的设备温湿度实时曲线的软件及硬件，具

	备对标的设备的电气环境进行24小时实时监测能力
14	提供能及时获取并实施原厂设备软硬件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的声明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交货。

二、人员配备

供应商需配备至少两名全职的、原CT厂家认证的工程师，需提供厂家颁发的有效资质证明（提供证明资料）。

二、合同价款

1、本合同总价是货物（产品）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2、本合同总价还包含成交供应商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 1、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
-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3、结算方式：采购人负责结算，成交供应商开具足额发票。

四、质量保证

1、产品质保期：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或30万秒次，先到为准。；

2、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3、自安装之日起，如在完全保证病人量/时间（先到为准）内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乙方将免费为甲方更换新球管，直至乙方提供的全部球管累计病人量/时间达到完全保证病人量/时间为止。

3、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4、保修期内，损坏部件的修理费、往返运保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保修期外，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五、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 包装：成交供应商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运输：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产品安全、完整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运输方式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有采购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修复或更新。

(3) 安装、调试：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产品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4) 技术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六、售后服务

1、成交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维修人员应在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排除故障，使设备恢复正常使用；如货物经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成交供应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3、中标方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电话技术支持、现场技术支持等服务，提供24小时维护服务；

4、特殊情况派驻售后服务人员现场支援，保障装备运行正常；

七、验收

1、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3、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采购人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注: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政部令第74号）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二、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初步审查要素表

三、评审程序

评审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

1、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初审

1.1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将依据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根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澄清

评审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

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

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审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3、协商：

3.1评审小组按照采购文件，就采购项目的价格、质量等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3.2本次采购供应商必须低于最高限价。

四、评审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5.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3）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文件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供应商名称或组织机构与投标时审查内容时不一致的；

（7）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 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外，并进行相应的处罚；

（8）投标单位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填写的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款项的；

（9）对招标文件未做实质性响应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0）投标报价大于预算或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六、政策性扣减

1.1 投标人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

[2019]19 号文)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2.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7.3、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陕西省财政厅结合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实际，制定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简称融资办法）。

37.4、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响应，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七、成交

7.1评标结果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7.2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对于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四、具体评审细则

附件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	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 标 准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采购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注：进口产品无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 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或完整授权链；
		(10)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字、盖章是否有效、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编写格式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完整性	投标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
		交货期	交货期是否满足要求；
		投标报价	须满足以下条款：①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②第一次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③报价货币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④未超出采购预算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其他情况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采购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设备详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参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1					
2					
3					
4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大写：_____（¥：_____）。

2、合同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约定的所采购设备的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及税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合同义务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内。

三、付款方式：双方协商

四、验收：

1、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初验，即甲方根据本合同要求，对乙方交付的设备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若甲方在验收时发现乙方提供的设备与合同约定不相符时，乙方应自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重新按照合同约定补足或更换设备，乙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元的违约金。若乙方逾期达到____天，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设备安装、调试正常，乙方自检合格之日起____日内通知甲方，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的标准为：____，验收合格后，甲方填写《采购验收结算单》，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自验收不合格之日起____日内重新调试并通知甲方验收，乙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元的违约金，若乙方逾期达到____天或乙方再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已经支付的相应款项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赔偿款、甲方实现相关权利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

3、无论何时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设备与甲方的要求及本合同的约定不相符的，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自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重新按照合同约定补足或更换设备，乙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元的违约金。若乙方逾期达到____天，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4、乙方必须在____时向甲方提交本合同约定的设备的全部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格证、使用及维护说明书、出厂校准证书、装箱清单等），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若乙方不能按照本条款的约定提供全部技术资料的，按乙方没有供货处理。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核对，如发现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应及时提出；

(2) 甲方应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3) _____ ；

(4) _____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供货。如果出现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理；

(2) 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并确保本合同中的安装、维修工作及时到位。因为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的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3) _____。

六、交货地点：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2、交货期：本合同约定的所有设备均需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安装、调试并申请验收，且验收合格。

七、运输：

1、运输由乙方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所有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货物完好、按期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八、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经国家质检部门检验合格并颁发了准销证的产品。

2、乙方确保产品整体技术性能达到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美观实用，并符合本合同的约定。

九、售后服务：

1、乙方对所供设备实行____年免费保修，保修期自____之日起算，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因甲方人为原因引起设备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当日，应派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家，往返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确保修理期间甲方的相应工作不受影响，否则，乙方对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进行赔偿。

2、在质保期内，排除故障不得超过____个工作日。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进行维护，由此产生的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否则，应按照本合同中的相关违约条款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中未约定相关违约条款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执行。

2、乙方交货期每超过一天，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_____%，迟延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收货物。

3、乙方保证所有设备及其技术资料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如有发生，乙方在承担全部责任和对外第三方的赔偿外，以____倍的合同总价额赔偿给甲方，若该赔偿款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2份、乙方2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事项：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变更增加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终止。确需调整的，应按约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甲 方（签章）：

乙 方（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上述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的条款。

第六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CT球管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第一次投标报价表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五、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资质证明文件
- 八、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十、响应方案
- 十一、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完成本项目工程至验收合格的投标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 我方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5. 我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6.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7.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8. 我方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9. 所有关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华隆天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天。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三、第一次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首次报价（元）	交货期（日历天）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大写： 小写：			

投标人：_____（公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时间：2026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应在报价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至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2. 报价保留两位小数点。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要求	偏离说明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注：供应商应逐条响应，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负偏离。

五、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注：1. 请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指标，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技术参数条款认真填写。

2. 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无偏离或负偏离。

3. 响应依据应包括但不限于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官网截图等。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 务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 立 日 期		现 有 职 工 人 数	
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技术人员总数： _____人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质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采购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注：进口产品无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 投标产品属于进口产品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或完整授权链；

(10)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不得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注：1. 以上资料须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2. 如遇重复材料仅需附一次。

八、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本页附加盖公章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

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2.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
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

（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 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中标（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_____（公司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五）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响应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格式自拟）

十一、其他资料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和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无需填写。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本表可不填写，但须盖章。

附件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四

投标产品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1.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